

# 微型企业的内涵及其理论基础

蔡翔, 宋瑞敏, 蒋志兵

(桂林电子工业学院 管理系, 桂林 541004)

**摘 要:** 本文在微型企业概念界定基础上, 对微型企业与中小企业的特点进行了比较, 并对微型企业研究的相关理论基础进行了梳理和归纳。

**关键词:** 微型企业; 反贫困; 经济发展

中图分类号: F276.3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5-0892 (2005) 12-0085-03

## 一、引言

在主流观点看来, 企业规模越大越好, 因而将企业做大几乎成为每个企业家的毕生追求, 理论界和政界更是对大规模企业偏爱有加。然而现实却是: 一方面, 随着现代资本主义的变化, 由于产业结构和需求结构变动等诸多原因, 大企业生产经营步履维艰, 加上“大企业病”缠身, 大规模时代似要终结(中村秀一郎, 1999); 另一方面, 中小企业特别是微型企业的大量存在, 始终占企业数量的绝大多数, 大量存在的微型企业生生灭灭, 表现出顽强的生命力, 在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方面具有十分主要的地位和作用<sup>[1]</sup>。

目前, 微型企业开始进入国外学术界的研究视野, 并很快成为继中小企业之后的又一个最新研究热点。美国的 Aspen Institute 和作为微型企业的首要捐助机构——美国国际开发署 (USAID) 的学者和官员分别对近 20 年来美国促进欠发达地区微型企业发展的实践进行了很好总结<sup>[2][3]</sup>。另外, 台湾经济研究院叶怡娟等人, 提出了在 APEC 框架内成立微型企业发展论坛的建议, 并得到有关国家和地区的响应, 有力地推动了政界对微型企业的关注。1999 年以来 APEC 组织连续 6 年将微型企业发展作为重要议题, 2002 年更被定为“微型企业年”。

## 二、微型企业的内涵

### 1. 微型企业的概念界定

目前国外关于微型企业的概念界定并不统一。典型的界定主要有以下几种:

一是美国政府的“微型企业”定义。按照美国国

会于 2000 年通过的《微型企业自力更生法》(The Microenterprise for Self-Reliance Act) 以及 2003 年布什总统签署的《微型企业援助法》(Microenterprise Enhancement Act) 规定, 微型企业是指是由贫困人口拥有与经营、员工不超过 10 人(包括不支薪的家庭成员)的公司。

二是菲律宾政府的“微型企业”定义。菲律宾区分企业规模的标准有两个指标, 即资产总额和雇员人数。根据菲律宾 1997 年颁布的第 8289 号修正法案, 在菲境内从事制造业、农业经济或服务业的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合作企业、或有限责任公司等, 按表 1 的标准分为微型、小型、中型和大型企业四种类型。

表 1 菲律宾政府的企业规模类型划分

企业类型	资产总额 (比索)	雇员人数 (个)
微型企业	150 万以下	1-9
小型企业	150-1500 万	10-99
中型企业	1500-6000 万	100-199
大型企业	6000 万以上	200

资料来源:《21 世纪亚太国家小企业发展与支持系统研究》, 小企业亚太论坛第四届国际研讨会文集, 第 405 页 - 406 页, 暨南大学出版社, 2000 年 11 月。

类似的, 越南把雇员人数在 5 人以下、资本金在 1 亿 VNB 以下的企业界定为微型企业。

三是萨尔瓦多的“微型企业”定义。萨尔瓦多从 1996 年开始将劳动者不超过 10 人、年销售额不超过 60 万科郎的生产单位定义为微型企业。根据这一标准, 1996 年萨尔瓦多全国有微型企业 397581 家, 其中 71% 的微型企业分布在城市, 29% 的微型企业分布在农村。

收稿日期: 2005-06-18

基金项目: 广西哲学社会科学“十五”规划项目 (04FJY004)

作者简介: 蔡翔, 桂林电子工业学院管理系副教授, 中国矿业大学管理学院 02 级博士生, 主要研究方向为企业集群理论、创业与创新管理; 宋瑞敏, 桂林电子工业学院副教授, 主要研究方向为金融理论; 蒋志兵, 桂林电子工业学院管理系讲师, 主要研究方向为企业战略管理。

四是日本的“微型企业”定义。日本把制造业中 20 人以下，商业服务业中 5 人以下的企业定义为微型企业，又称零细企业。显然，日本的界定考虑到了微型企业的产业特征。

五是亚洲开发银行 (ADB) 的“微型企业”定义。由于微型企业暗含着收入和资产的限制，亚洲开发银行 (ADB) 直接而简单把微型企业界定“穷人的企业”。

在我国，“微型企业”一词最早出现在 1999 年 7 月《人民日报》关于辽宁抚顺市组织下岗职工创业的报道中。建国以来，我国对企业规模的划分标准进行过几次调整，但都没有微型企业的类型划分。1999 年国家颁布的《大中小型工业企业划分标准》是统一把资产总额和销售收入作为划分指标的。凡是两个指标在 5000 万元以下的均为小型企业。学者莫荣首次对微型企业的标准进行了研究<sup>[4]</sup>。他把 7 人及以下的注册企业为微型企业。另外，他还指出，中国还存在大量没有在工商管理部门登记注册、脱离政府管理的非正规劳动组织。这些劳动组织主要是微型企业。

我们认为，微型企业的界定，应该考虑以下因素：

第一、微型企业的业主大都是穷人，微型企业的雇员较少，以家庭成员为主。

第二、微型企业不是高科技企业。微型企业并不需要很高的科学技术，它首先解决的是生存问题，关注的微小赢利，而不是获得高额的创新利润。

第三、微型企业的规模尽管因行业不同而不同，但都是很小的，且不受地域的限制，城市和乡村都存在，表现为小作坊、小店铺、小摊点等，即极小的工业、商业、养殖和服务项目等。为了便于管理和更好地实施扶持政策，避免问题的复杂化，我们认为，微型企业的界定标准不宜太多太细；

第四、大多数的微型企业属于非正规的部门，脱离政府的管理而存在。它们的经营有完全合法的，也有完全秘密的，遵守规章制度的程度取决于微型企业的销售方式或经营模式所产生的利润。

综上所述，我们把微型企业界定为由贫困家庭拥有与经营的、员工不超过 7 人的企业。

## 2. 微型企业与中小企业的比较 (见表 2)

与中小企业相比，微型企业在组织管理、金融支持、固定资本、销售方式、薪酬制度、生产运作、人力资源、财务会计等方面具有许多不同的特点 (见表 2)。

表 2 微型企业与中小企业的比较

	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
组织管理	没有正式的组织方式，拥有者和经营者大都为穷人，妇女往往是微型企业的经营者，缺乏管理工作内容。	有明确的组织结构，有正式的管理工作内容。
金融支持	所需的本金少，融资渠道主要是亲戚朋友和熟人，很少有正式的融资渠道。	合作伙伴共同出资，与正式的融资渠道有融资联系。
固定资本	固定资本少，工具和设备粗糙而简单，且大多是家庭生活用品。	拥有机器、设备与专门的场地。
销售模式	直销方式，且以服务本地市场为主。	与产品相关的产业链、供应链有联系。
薪酬制度	没有非正式的薪酬制度，工资低，接近维持生存的水平，企业成为家庭的主要经济保障。	有正式的薪酬制度，实行了岗位工资制。
生产运作	微型企业有十分相似的经营模式，大部分是以“前村后店”的模式组织生产运作；经营的产品大都是与当地居民的生活息息相关；缺乏质量管理；采用劳动密集的技术和手工艺；运作方式灵活而富有流动性，容易改行；经营环境具有高度竞争性。	有一定的采购、生产和存货管理制度；有一定的竞争战略选择，具有一定的竞争力。
人力资源	企业员工以家庭成员为主，且大都是通过正式的就就业渠道不能就业的人，因此对社区和社会稳定具有重要意义。	有一定的招聘制度，进入企业的员工大都接受过专业的训练。
财务会计	没有也不需要建立正式的会计科目，少量而不规范的会计活动也只是为了应付上缴的税费。	存在面向中小企业的会计制度。

资料来源：2002 年 APEC 微型企业高峰会 (High Level Meeting on Microenterprises, HLMM) 资料，笔者有所改动。

## 三、微型企业研究的理论基础

### 1. “微型企业淘汰论”

“微型企业淘汰论”出现得很早。在自由竞争资本主义的末期，马歇尔在其 1890 年初版的《经济学原理》一书中明确指出：要通过大机器生产的竞争，淘汰和消灭以手工业和家庭手工业为代表的微小型企业。在他之后，J·A·罗宾逊也在 1909 年发表的《产业制度论》中指出了以低工资和延长劳动时间为条件的微小型企业存在的不合理性，从制度的角度出发，对微型企业的存在提出了批判，他主张实施最低工资制，以限制其发展。

### 2. “共生进化论”

马歇尔在 1891 年的《经济学原理》第 2 版中修正了“微型企业淘汰论”观点，借鉴进化论“生命周期”思想，解释在垄断资本主义时期小规模企业存在和发展的现象。他认为，整个经济好比一片森林，中间既有参天的“大树” (大企业)，也有幼弱的“小树” (中小企业、微型企业)。“大树”在获取阳光、空气方面具有优势，“小树”在这方面的劣势导致其大量死亡，

但残存下来的“小树”经过顽强挣扎，可以逐步长成“大树”，而原有的“大树”因老化终将死亡，让位给新的“大树”。即企业的发展有其生成——发展——衰亡的生命周期，大企业衰退后被小规模企业所取代是自然法则。

秉承马歇尔思想的经济学家有约翰·穆勒、安蒂斯·潘罗斯、舒马赫等人。约翰·穆勒借鉴的是进化论“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思想，强调企业对外界环境的适应能力。约翰·穆勒认为大企业未必在任何场合都具有超过小规模企业的优势，兢兢业业的工作态度、对微小损益极为关注和适应性强是小规模企业存在的最根本原因。企业能力学派的安蒂斯·潘罗斯认为，企业没有最优规模，企业通过连续不断地产生出新的资源，可以有效地拓展“邻近”的产品市场，每个企业通常处于由小到大的不断发展之中，周而复始。德裔经济学家舒马赫在《小的是美好的》一书中指出资本密集性和资源密集型大企业的大规模生产造成了资源枯竭和环境的污染，具有严重的外部不经济性，而小规模企业对自然环境破坏的外部成本远低于大企业相应的外部成本，适应了人类对环境保护的要求，这是其大量发展的重要原因。此外，大企业官僚主义严重，难以解决贫富差距的问题。大企业小型化是一种进步的发展趋势，小的是美好的。

自1879年德国真菌学家德贝里提出“共生”理论以来，对共生现象的有关研究已经超越了生物学的范畴，拓展到生态、社会、经济等领域中，而且取得了丰硕的成果。把企业纳入共生理论的分析框架，构建起企业共生的理论，为人们认识企业组织的演进带来了一种新的认识。企业共生理论认为，企业群是一个完整的系统，大企业、中小企业、微型企业因同类资源共享或异类资源互补而形成的共生体，导致内部或外部的直接或间接的资源配置效率的改进。这种改进既能带来企业效益的增加，又推动社会福利增长。

### 3.“原有产业振兴论”

“原有产业振兴论”产生于19世纪末的日本，其主要代表人物有前田正名。“原有”的产业部门是指手工业、家庭工业和民族特色产业等；“引进”的产业部门则主要指通过引进国外先进技术而建立的大工业部门。前田正名认为，如忽视在输出方面占有重要地位、在促进日本经济成长中起着重要作用的原有产业，而一味强调依靠大企业，必导致产业革命中的一些问题。只有在发展大企业的同时，不断振兴原有产业，才是唯一合理的工业化道路。这样做不仅可以减

少产业革命过程中的矛盾，而且可以充分发挥原有产业部门的作用，使大企业和小企业相互补充。

### 4.“市场缝隙论”

战略管理理论领域的学者认为，有三种因素导致了市场结构里存在大量的市场缝隙：其一、在产业集中度较高的行业中，微型企业与大中型企业相比具有进入优势。其二、现存大企业将降低自身的纵向整合能力，这就为战略灵活性、适应性强的微小型企业占据大企业放弃的细分市场提供了更多的行业进入机会。其三、高度的产品差异化可以为创建微小企业提供广泛的产品特色选择范围，微小型企业便不必面对面与大中型企业展开直接竞争，从而增加了存活率。因此，微型企业可充分发挥机制灵活、市场适应性强、行动快捷等特点，千方百计，灵敏迅捷地寻找市场的“缝隙”。由于技术革新与市场的动态结合所导致的服务经济化和科技创新的发展，为中小企业带来新的缝隙市场，结果大企业越来越大，微型企业越来越多。

### 5.“企业集群论”

按照 Giovanna.Ceglie & Marco.Dini 对集群的纵向演化阶段划分，企业集群演化的顺序依次为：“本地位置”型、“本地市场”型、“本地结网”型、“创新型”、“产业”型等。在企业集群演化的早期，企业集群的规模较小，属于微型企业集群，构成主体是微型企业。微型企业可以通过“抱团”，产生很好的外部效应、集聚效应，从而大大地提高微型企业的竞争力，形成地区乃至整个国家的竞争优势（Hermine.Weijland, 1999）。实践证明，微型企业通过企业集群的组织模式，实行如“一乡一品”、“一镇一品”的企业集群战略，往往会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因而，微小型企业集群已经成为众多欠发达地区经济发展的方向之一。

### 参考文献：

- [1] 鲁春平，微型企业：广阔西部大有作为[J]，经济论坛，2001（4）。
- [2] Jason J.Friedman, The Role of Microenterprise Development in Stimulating Social Capital and rebuilding inner city economies: A Practitioner Perspective[J], The Journal of Socio-Economics, 2001 (30): 139-143;
- [3] Mark Schreiner, Microenterprise development Programs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in the Developing World[J], World Development 2003(31):1567-1580;
- [4] 王振，上海微型企业的发展现状与扶持政策[J]，上海经济研究，2002（1）。

责任编辑：齐民